

第 2 部分

反毒策略 及組織分工

Anti-Drug



為有效遏止毒品氾濫，行政院特於民國95年6月2日召開之「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」中，連結「防毒」、「拒毒」、「戒毒」及「緝毒」等反毒四大區塊，並設置「防毒監控組」、「國際參與組」、「拒毒預防組」、「毒品戒治組」及「緝毒合作組」等反毒五大分組（圖2-1），藉以發揮反毒之整體統合力量。

未來反毒工作重點如下：

壹、防毒監控組

- 一、反毒基礎資料庫的整合與應用。
- 二、持續推動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及醫療機構認可及管理。
- 三、持續推動毒品先驅原料管制。
- 四、建置「毒品成癮者單一窗口服務」。
- 五、加強國際間之通報及合作。

貳、國際參與組

- 一、建立國際反毒合作機制。
- 二、爭取參與國際性緝毒合作會議。
- 三、加強與美國、日本緝毒執法機構之協調功能。
- 四、打擊跨國毒品犯罪之策略。

參、拒毒預防組

- 一、持續運用各宣導管道，加強反毒資訊宣導，擴大反毒宣導成效。
- 二、高危險群之管制與篩檢。
- 三、加強防制單位間之聯繫，共同建構防制藥物濫用之輔導網絡。

四、定期檢視評估藥物濫用預警與輔導機制成效。

肆、毒品戒治組

- 一、發展藥癮戒治多元化治療模式。
- 二、辦理藥癮戒治人力培訓。

伍、緝毒合作組

- 一、建構完整的緝毒法制。
- 二、強化海岸巡防及查緝功能。
- 三、斷絕大陸國外毒品走私來臺。
- 四、加強第三、四級新興毒品之防毒監控、製販運之查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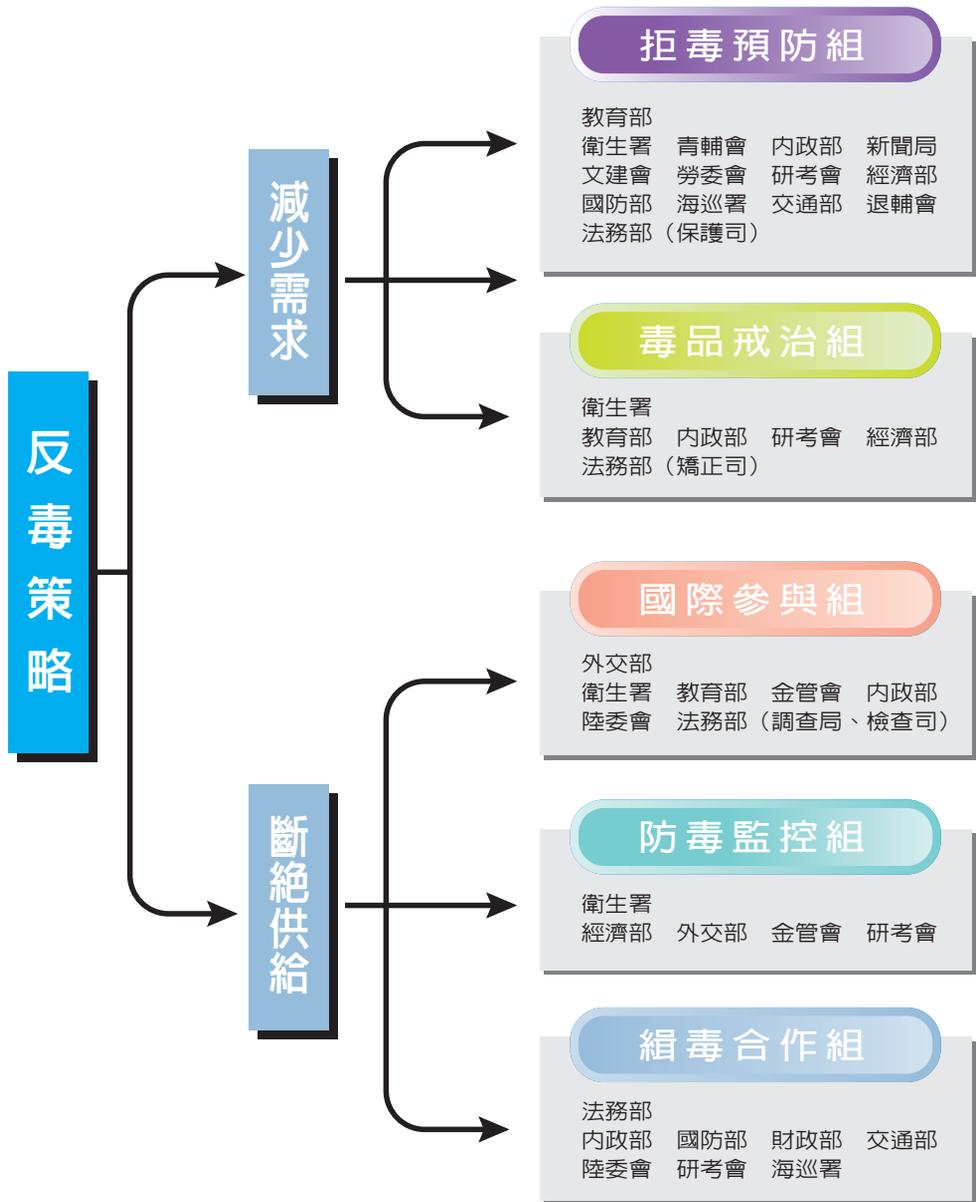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 反毒策略及組織分工圖